

##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函

地址：408281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497  
號4樓

聯絡人：江桂宜

聯絡電話：04-22522966#358

傳真：04-22514536

電子信箱：55538@mail.nlsc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測管字第115157051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01000100G115157051206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贈送經建版地形圖紙圖意願調查表」1份，  
請貴校協助填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108課綱由知識導向轉為素養導向教學，強調學生空間思維、資料判讀及問題分析能力之培養，圖資於地理教學之應用日益重要。
- 二、本中心配合課綱精神，推動經建版地形圖資融入中學地理課程，並兼顧紙本圖資之有效運用，規劃透過轉贈經建版地形圖紙圖，支援學校教學需求，以充實多元教材並提升整體教學效能。
- 三、本次轉贈紙圖之比例尺為二萬五千分之一、五萬分之一及十萬分之一地形圖各版次（涵蓋77年至100年間）。轉贈範圍原則以受贈學校所在縣（市）及其鄰近區域為主，並視本中心實際存有紙圖數量提供，受贈圖幅數量，可依教學需求填選後回復旨揭調查表，有無意願皆請於115年9月4日前回復。

教務處

收文:115/08/20



1150003402

有附件



四、相關轉贈事宜，可洽本案聯絡人員簡技士廷宇（電話：05-2339072；電子郵件：23214@mail.nlsc.gov.tw、傳真：05-2339073）。

正本：彰雲嘉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本中心政風室、南區第一測量隊



裝

訂

線

